

##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航新科技”）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增强资产流动性，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弘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弘航空”）拟与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12,600.00万元人民币。租赁物为2台飞机发动机（制造商序列号分别为V15086、V15090），租赁期限60个月，租金按季付。

天弘航空作为承租人拟与粤财金租签订《发动机融资租赁协议》（编号：YCFL2026HZ0016、YCFL2026HZ0017）（以下简称“主合同”）；并将租赁物基于现有合同及未来的所有收入（应收账款）质押给粤财金租并配合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双方拟签署《权利质押合同》（编号：YCFL2026HZ0016-ZY-001）。

为保障主合同的履行，公司为主合同项下粤财金租对天弘航空依主合同所形成的全部债权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天弘航空其他少数股东未

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相应反担保。

上述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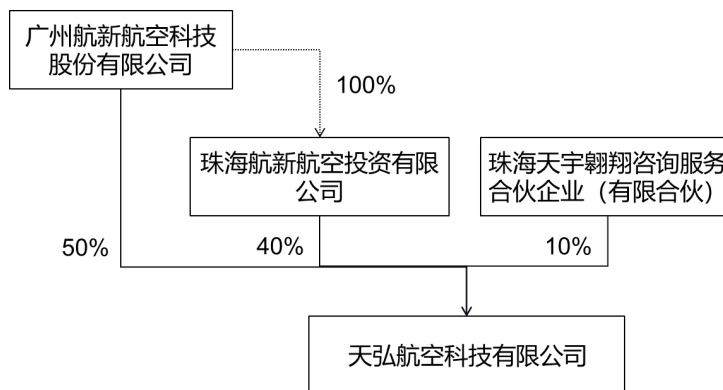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天弘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 6262 号查验库办公区 202 室（天津东疆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自贸区分公司托管第 8198 号）
成立日期	2017-11-23
注册资本	5,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吕海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紧固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航空商务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旧货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 2. 股权结构：

公司合计持有天弘航空 90% 股权，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 3. 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0,023,476.90	147,682,846.03
合并净利润	14,833,591.59	24,739,047.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33,591.59	24,739,047.61
项目	2025.12.31 (经审计)	2026.3.31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7,944,272.41	149,760,522.30
负债总额	88,587,307.31	48,164,509.5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4,150,000.00	22,490,661.66
流动负债总额	84,963,179.83	46,006,866.84
净资产	79,356,965.10	101,596,012.71

### 三、 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出租人：粤财金租
2. 承租人：天弘航空
3. 业务类别：融资租赁
4. 租赁物：2 台飞机发动机（制造商序列号分别为 V15086、V15090）
5. 融资金额：12,600 万元人民币
6. 租赁期限：60 个月
7. 资金用途：购买飞机及发动机、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借款
8. 租金支付方式：按季付，等额租金收取
9. 留购价格：100 元
10. 天弘航空作为承租人，承担（编号：YCFL2026HZ0016、YCFL2026HZ0017）及相关文件项下承租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并根据双方拟签署的《权利质押合同》（编号：YCFL2026HZ0016-ZY-001），天弘航空将租赁物基于现有合同及未来的所有收入（应收账款）质押

给粤财金租并配合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公司为主合同项下粤财金租对天弘航空依主合同所形成的全部债权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11. 具体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四、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不含本次董事会审批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1,745.1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40%。前述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亦无违规担保。

另有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航新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航新”）履行其与 Airbus S.A.S 的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香港航新为下属控股子公司 MMRO 履行其与 Airbus S.A.S 的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香港航新及 MMRO 与 Airbus S.A.S 业务合同下应收金额约为人民币 68.65 万元。

境外控股子公司 Magnetic Leasing Limited 为其下属控股子公司 MLA DAC（借款人）在与 volofin Capital Management Ltd.（贷款安排人）、volofin Holdings Designated Activity Company（代理人、担保代理人，与贷款安排人合称为“volofin”）及 Delaware Life Insurance Company（特拉华人寿保险公司，原始贷款人）开展融资项目中的不当行为可能带来损失提供赔偿和补偿保证承诺。该承诺构成 ML 对外担保事项，无确定的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融资项目涉及的标的资产已出售，相关借款及利息已结清，股权质押解除手续尚在办理中。

天弘航空向交银津二十六（天津）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租赁”）购买一架空客 A330 飞机，交易价格不超过 7,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上海航新航宇机械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天弘

航空就其购买合同项下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交易天弘航空已向交银租赁支付全部交易价款，标的资产已完成交割。

## 五、 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子公司天弘航空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事项，有助于子公司补充日常运营资金，保障子公司业务开展。少数股东未就此次担保事项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主要系天弘航空经营状况稳定，信誉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且天弘航空为公司持股比例 90%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其经营决策、财务管理、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上均能进行实施有效监督与控制，能够及时识别、防范和化解担保相关风险，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粤财金租《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